



《申請使用程序及繳費指引》

1. 申請者可先以電話或電郵查詢場地的使用情況，才遞交申請表。M21 不接受電話／口頭預訂場地設施。
2. 首次申請時請同時遞交以下資料：
 - A. 商業登記或社團註冊；或/及
 - B. 由稅務局根據《稅務條例》第 88 條認可屬公共性質的慈善機構證明
 - C. 香港全日制學生證明，如：學生證
 - D. 香港青年協會會員證編號（詳情請參考青協網站: hkfyg.org.hk）
3. 收到申請後，M21 將於三個工作天內核實，如接納申請將發出「報價」，申請者收到後須簽署或蓋印後交回 M21 才會為申請者預留場地。
4. M21 收回報價後，將發出「繳費通知書(invoice)」，申請者必須按通知書上的指示及限期內繳費。
5. 所以款項須至少一個工作天前付清。即日使用場地或即日延長使用時間亦須收取全單 20%的手續費。
6. 申請者簽署報價後，若取消使用，仍需按取消使用期繳付相關費用。
7. 「學校」指香港的幼稚園、小學、中學或大專院校，學校申請者需於申請表及報價單上蓋上校印作實。
8. 若以「全日制學生」名義使用場地，並因此取得折扣/優惠，其使用目的必須為非牟利。所有使用場地的人士必須為學生、相關的教師及家長。若有違反，M21 有權追討差價。
9. 繳費方法：可以銀行入賬、現金或支票繳交費用，詳情將列於繳費通知書上。但不接受期票及信用卡付款。
10. 取消使用：

所有取消使用場地設施的申請須以電郵提交，已繳付之款項將根據以下取消使用通知期，按比例退還：

取消使用通知期（包括首尾兩日）	退款百分比
10 天以下	0%
10 天至 29 天	25%
30 天至 59 天	50%
60 天或以上	80%

11. 改期：

在簽署報價後，若需改期，須以電郵通知 M21，及經電郵回覆確認方為成功改期。同時須繳付以下手續費：

改期通知期（包括首尾兩日）	手續費
10 天以內	不設改期
10 天至 29 天	全單的 10% (及至少\$300)
30 天至 59 天	全單的 5% (及至少\$300)
60 天或以上	免費改期一次，第二次起每次 5%或以上的手續費

- 改期申請批核後，場地可於原定日期的其後 6 個月內使用。
- M21 不能保證上述改期後的 6 個月內有合適的場地及服務提供。
- 所有過期未使用的場地及服務不設退款。
- 若改期後，因場地及時段等不同而費用較原價為高，申請者須繳付差價。若較原價為低，M21 將不會退回差價。

12. 惡劣天氣安排

- 當八號風球或以上懸掛時，M21 所有場地均會關閉，並在八號風球除下後兩小時內重開。
- 當黑色暴雨警告於 M21 開放時間前懸掛，M21 所有場地均會關閉，並在黑色暴雨警告除下後兩小時內重開。
- 若黑色暴雨警告於場地使用期間懸掛，除非有危險，否則 M21 場地不會關閉，場地使用者仍可繼續使用場地。
- 當「極端情況」公佈，M21 所有場地均會關閉，並在「極端情況」除下後兩小時重開。
- 若「極端情況」於下午三時或之後解除，則當日所有場地均會關閉。

13. 不可抗力的情況

- 使用場地期間，若出現不可預計或不可抗力的情況（包括但不限於重大災害、市面大規模的交通癱瘓、場內冷氣、電力或影音系統故障）而引致場地關閉或服務未能提供，M21 豁免任何責任。

14. 場地關閉的退款或改期安排

在使用場地期間如因惡劣天氣及不可抗力的情況引致場地關閉，可按以下條款更改使用日期或退回繳款：

- A. 申請者可在場地設施使用情況許可下，更改未使用的時段，並在其後 6 個月內有效，或
- B. 未使用的使用時段將獲退回繳款。

申請者須於期後的三十天內電郵通知 M21 有關退款或改期的安排，超過三十天沒有通知，則退款或改期自動失效。

15. M21 場地及設施費用及條款若有調整，將不會另行通知。

生效日期: 2024 年 10 月

完 -